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第二季度 报告

2016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7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6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
基金主代码	121001
交易代码	121001(银瑞) 128001(信瑞)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4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2,732,035.70份
投资目标	追求低风险的稳定收益,即以债券投资为主,稳健收益型股票投资为辅,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投资收益长期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类型选择上,除保留适当的现金等各以应对基金持有人日常赎回外,投资对象以债券(国债、金融债和包括可转债在内的AAA级企业债)为主,以稳健收益型股票为辅。债券投资不少于基金资产净值的40%,持仓比例相机变动范围是40-95%,股票投资的最大比例不超过40%,持仓比例相机变动范围是0-40%,除了预期有利的趋势市场外,原则上股票投资比例控制在20%以内。本基金具体投资策略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采取自上而下的投资分析方法,给资产配置决策提供指导。作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重点关注利率趋势研判,根据未来利率变化趋势和证券市场环境变化趋势,主动调整债券资产配置及其投资比例。 2.根据收益率、流动性与风险匹配原则及证券的长信益原则建构投资组合,合理配置不同市场和不同投资工具的投资比例,并根据投资环境的变化相机调整。 3.择机适当利用债券逆回购工具、无风险套利和参与一级市场承销或申购等手段,规避利率风险、增加盈利机会。 4.权证投资策略: 估计权证合理价值,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额即"估值差价"(Value Price)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证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等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 5.在将来衍生工具市场得到发展的情况下,本基金将使用衍生产品市场,控制风险,并把握获利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预期风险相对较小的、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低风险基金品种,具有风险低、收益稳的特征,预期长期风险回报高于单纯的债券基金品种,低于以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年4月1日-2016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376,770.29
2.本期利润	12,355,657.6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27,517,863.6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9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9%	0.89%	-0.77%	0.21%	3.76%	0.68%

注:1.本基金以债券投资为主,稳健收益型股票投资为辅;其中,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95%,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40%。为此,综合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市场代表性较好的中债综合指数和沪深300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具体业绩比较基准为"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4月16日至2016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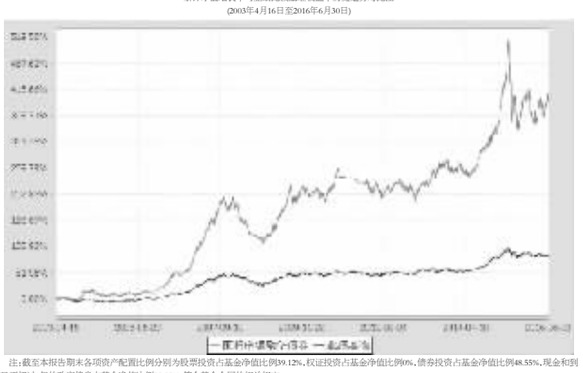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39.12%,权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48.55%,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占基金净值比例22.25%,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冬冬	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监	2014-06-17	-	8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上海证券报社,曾任国投瑞银创新动力基金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稳健利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基金基金经理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有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进入二季度以来,宏观基本面表现较为平淡。信贷方面,二季度单月信贷波动比较大,3月份信贷整体新增1.37亿,超出市场预期,但4、5月份增量明显下滑,从信贷结构来看,持续转移的房地产销售带动的居民中长期贷款增速稳健,而企业中长期贷款增量一般,显示出经济增长动能相对唯一。二季度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增速逐月下滑,2016年1-5月份,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长9.6%,政府主导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表现平稳,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从4月份开高回落,制造业投资表现持续低迷。通胀方面,二季度在猪肉、蔬菜价格回落的影响下,CPI同比增速有所下滑,市场的通胀预期也有所修正。政策层面,二季度货币政策继续稳健,市场资金面除月末、季末小幅波动,整体较为宽松。4月下旬,人民日报刊登权威人士讲话,指出中国经济短期难以复苏,传统的政策刺激有效性减弱。至此,市场基本改变了对基本面持续复苏的预期。
股票市场呈现区间震荡,先大幅度回调后出现反弹。MSCI推迟和英国退欧造成了市场的两次冲击,两次冲击没有导致市场持续下跌,投资者情绪回升,低位位的存量资金开始加仓。市场热点轮换较快,缺少持续的主线。以电子、计算机、新能源车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和业绩增长确定的食品饮料涨幅居前。周期股和传媒股表现较差。
债券市场受到基本面和政策的双重影响,二季度收益率呈震荡走势。10年期国债收益率从4月初的2.9%上行到6月中旬的2%,然后6月中下旬在资金面、基本面、英国脱欧等外围的事件刺激下,下行至6月末的2.8%,整体窄幅波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6916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7%。基金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原因在于权益资产上表现来的正资献。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无其是3季度,在货币政策没有大的调整的情况下,市场有望延续之前的结构性行情,本基金对市场持谨慎乐观的态度,我们将持续关注美元加息进程、人民币汇率以及国内CPI走势,积极参与符合经济结构转型方向的投资机会。
债券方面,我们将维持适中的组合久期,以获取票息收益为主,我们认为未来的1-2年均为信用风险释放期,我们将严控信用风险,精选信用债。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7,253,163.92	38.99
	其中:股票	167,253,163.92	38.99
2	固定收益投资	207,572,206.76	48.39
	其中:债券	207,572,206.76	48.3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9,919,658.94	11.64
7	其他各项资产	4,183,608.18	0.98
8	合计	428,928,637.80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7,376,581.83	29.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7,430,770.41	6.4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445,811.68	2.9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7,253,163.92	39.1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84	东山精密	1,000,268.00	19,865,322.48	4.65
2	002068	黑猫股份	2,444,050.00	19,063,590.00	4.46
3	000705	浙江震元	1,292,017.00	18,204,519.53	4.26
4	300381	溢多利	247,377.00	17,848,250.55	4.17
5	601028	玉龙股份	2,397,115.00	17,115,401.10	4.00
6	300032	金龙机电	726,172.00	14,596,057.20	3.41
7	002517	恺英网络	282,346.00	12,445,811.68	2.91
8	600678	四川金顶	978,100.00	11,805,667.00	2.76
9	600693	东百集团	1,372,954.00	9,226,250.88	2.16
10	002167	东方锆业	828,800.00	9,075,360.00	2.1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2,413,000.00	45.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2,413,000.00	45.0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5,159,206.76	3.5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7,572,206.76	48.5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22	15国开22	400,000	39,996,000.00	9.36
2	150216	15国开16	300,000	31,029,000.00	7.26
3	150217	15国开17	300,000	30,222,000.00	7.07
4	150219	15国开19	300,000	30,000,000.00	7.02
5	150208	15国开08	200,000	20,748,000.00	4.8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持有"东方锆业"市值9073360.00元,占基金资产净值2.12%。根据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月23日公告,该公司因涉嫌未按照规定披露改变募集仅的用途,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并已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该公司被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相关当事人陈潮细被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相关当事人黄超年、姚澄光、刘志强、李文彬、陈恩敏被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公司上述被调查事项有利于公司加强内部管理,公司当前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该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该公司基本面。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2,412.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60,048.91
5	应收申购款	121,146.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83,608.1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9	歌尔转债	4,285,358.46	1.00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32	金龙机电	14,596,057.20	3.41	重大事项停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5,226,816.75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863,037.71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357,818.76
报告期基金分红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2,732,035.7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提醒投资者防止金融诈骗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6年4月18日。
2.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揭示异常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6年5月4日。
3.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淘宝店关闭申购类服务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6年5月5日。
4.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网上交易支付宝渠道关闭基金支付服务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6年5月5日。
5.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情况进行公告,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6年5月31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同意中融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3]18号)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2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6 第二季度 报告

2016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7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6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深证100指数(LOF)	
场内简称	深证100	
基金主代码	161227	
交易代码	161227(银瑞)	161228(信瑞)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8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6,814,986.5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实现对深证100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力求将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实现对深证100价格指数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加上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的机差合计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指数复制投资策略,按照个股在基准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组合,并根据基准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地调整,以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 当预期指数成份股调整和成份股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时,或者因特殊情况(如股权分置改革等)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95%×深证100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6年4月1日-2016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054,059.84
2.本期利润	4,586,785.7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01,139,421.6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基金交易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4%	1.42%	-0.13%	1.22%	1.07%	0.20%

注:1.由于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为深证100指数成份股及备选股,现金流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因此,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定为95%×深证100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8月14日至2016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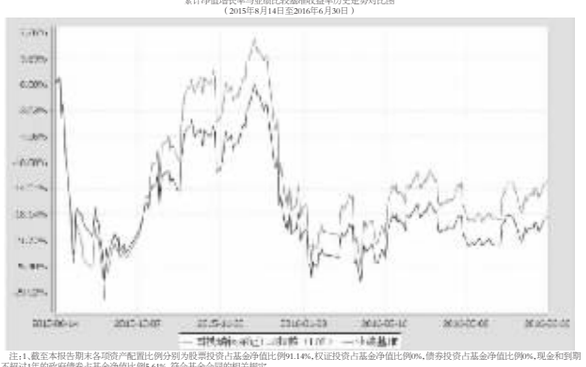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91.14%,权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占基金净值比例5.61%,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8月1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建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09-26	-	13	中国籍,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上海博信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数君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一唯科技有限公司。2010年6月加入国投瑞银。现任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投瑞银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有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6年2季度,国内宏观经济运行平稳,货币政策保持稳健基调,并且更加注重松紧适度,保持适度流动性。在大的政策环境下,A股市场在过去一个季度中呈现出震荡走势,并且波动幅度较1季度明显减小。
基金投资操作上,作为指数基金,投资操作以严格控制跟踪误差为主,研究应对成分股调整、成分股停牌替代等机会成本、同时密切关注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带来的影响及市场出现的结构性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4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7%,基金净值增长率高于业绩基准收益率,主要受到报告期内基金的申购赎回活动,停牌股票估值调整、指数成分股的调整、成分股分红等综合因素的影响。
报告期内,日均跟踪误差为0.23%,年化跟踪误差为3.65%,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跟踪误差不超过0.35%以及4.0%的限制。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3季度,经济基本面预计难有超预期表现,房地产投资的可持续性存疑,制造业投资难有起色,预计政策方面仍会以基建托底经济。信贷方面三季度传统上不是旺季,通胀在食品价格继续下行的带动下预计同比会下行至2%以下。不过考虑到稳增长的必要性,三季度财政政策刺激可能加码。美联储短期加息概率不大,但仍需持续关注其非农就业数据。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6,061,500.70	91.58
	其中:股票	646,061,500.70	91.5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2.1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302,090.11	5.57
7	其他各项资产	5,130,189.36	0.73
8	合计	705,493,780.17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21,804.20	0.2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96,097.77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7,357.40	0.05
J	金融业	356,173.74	0.0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91,433.11	0.31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676,981.96	0.52
B	采矿业	2,602,471.00	0.37
C	制造业	321,331,134.01	45.8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72,868.24	0.48
E	建筑业	3,309,105.00	0.47
F	批发和零售业	8,313,210.54	1.1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0,612,241.14	11.50
J	金融业	91,874,222.33	13.10
K	房地产业	72,101,553.55	10.2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180,616.34	1.3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481,590.14	2.9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136,773.34	3.01
S	综合	5,877,300.00	0.84
	合计	643,870,067.59	91.8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2,392,794.00	43,548,850.80	6.21
2	000651	格力电器	1,468,409.00	32,407,786.63	4.62
3	000333	美的集团	953,846.00	22,625,227.12	3.23
4	000001	平安银行	2,120,589.00	18,449,124.30	2.63
5	000776	广发证券	1,011,650.00	16,955,254.00	2.42
6	300104	乐视网	316,521.00	16,747,126.11	2.39
7	000858	五 粮 液	469,940.00	15,287,148.20	2.18
8	002450	康得新	731,132.00	12,502,357.20	1.78
9	000783	长江证券	1,009,639.00	11,711,812.40	1.67
10	002594	比亚迪	164,322.00	10,025,285.22	1.43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74	景嘉微	2,467.00	372,196.29	0.05
2	002797	第一创业	8,814.00	356,173.74	0.05
3	002792	通宇通讯	4,622.00	276,395.60	0.04
4	300516	久之洋	1,473.00	258,025.41	0.04
5	300508	维宏股份	970.00	246,865.00	0.0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
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并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例如在本基金的建仓期或发生大额净申购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有效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在本基金发生大额净赎回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控制基金较大幅度减仓时可能存在的冲击成本,从而确保投资组合对指数跟踪的效果。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持有"广发证券"市值16,955,254.00元,占基金资产净值2.42%。根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26日和2015年9月12日公告,该公司因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身份等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并已出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该公司被没收违法所得6,805,135.75元,并处以20,415,407.25元罚款,王新栋等直接责任人员分别被予以警告和处以罚款。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公司上述被调查事项有利于公司加强内部管理,公司当前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该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该公司基本面。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9,699.28
2	应收证券清算